

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

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日（星期四）上午九時整。

開會地點：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26 號地下 2 樓會議室（遠東世紀廣場 A 棟 B2）。

召開方式：實體股東會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第一案：

案由：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~4 頁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表冊，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，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後，繕具審查報告書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 頁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報告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一、112 年稅後淨損 28,959,191 元，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，故不予以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。

二、依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，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，不論公司營業盈虧，公司得支給報酬，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，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。

三、112 年董事酬金 1,986,000 元，平均每位董事酬金 283,714 元占 112 年稅後淨損 28,959,191 元達 6.86%，較 111 年平均每位董事酬金 40,286 元增加 243,428 元，主係因本公司自 112 年度起，按月支付董事報酬為固定薪資給付，而 111 年度因並未支付，故而增加。

肆、承認事項

第一案： 董事會提

案由： 承認一一二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 一、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，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，連同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，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。
二、本案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0~27 頁，營業報告書，請參閱第 3~4 頁，謹提請 承認。

決議：

第二案： 董事會提

案由： 承認一一二度盈餘分配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 一、本公司 112 年盈餘分派表如下：

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

盈餘分配表

民國 112 年度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期初未分配盈餘	\$145,233,027
減：本期稅後淨損	(28,959,191)
減：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	(83,388)
減：提列 10%法定盈餘公積	0
減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	(1,574,603)
本期可分配盈餘	114,615,845
本年度分配項目	0
期末未分配盈餘	\$114,615,845

董事長：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
代表人：林煜喆

經理人：郭榮邦

會計主管：郭錦美

二、本年度不分配股利。

三、提請承認。

決議：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散會